

■ 2019年12月7日 星期六

证券代码:002792 证券简称:通宇通讯 公告编号:2019-055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董事、监事、高管减持持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8月29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管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37),持有公司股份134,378,944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39.75%)的大股东吴中林先生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3,378,40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的1.0000%),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6,756,804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的2.0000%),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股份,将于上述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3个月内进行;通过大宗交易减持的股份,将于上述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3个月内进行;合计持有公司股份604,785股(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15%)的股东、副总经理方明辉先生及一致行动人魏晓燕女士计划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26,18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0374%)。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股份,将于上述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3个月内进行;持有公司股份307,24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009%)的股东、董事、副总经理陈红胜先生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76,81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0227%),将于上述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3个月内进行;持有公司股份175,566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005%)的股东、董事、副总经理陈红胜先生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43,89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0130%),将于上述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3个月内进行;持有公司股份131,674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004%)的股东、董事、副总经理陈红胜先生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7,196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00061%),将于上述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3个月内进行。

在此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期间不减持。

今日公司接高草峰先生通知,获悉其减持计划减持股份数量已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在减持时间区间内,董监高在减持数量过半、减持时间过半或减持完毕或减持区间结束但未减持完毕时,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 股东名称 | 减持方式 | 股东来源 | 减持时间 | 减持均价 | 减持股数(股) | 减持比例(%) |
|------|--------|-----------|------------|----------|---------|---------|
| 高草峰 | 集中竞价交易 | 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东 | 2019-12-05 | 25.72元/股 | 20,900 | 0.0062 |

2. 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份性质 |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 |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 |
|------|------------|-----------|----------|-----------|----------|
| | | 数量(股) | 占股本比例(%) | 数量(股) | 占股本比例(%) |
| 高草峰 | 合计持有股份 | 119,674 | 0.035% | 98,774 | 0.0292 |
| 高草峰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20,900 | 0.0062 | 19 | 0.0000 |
| 高草峰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98,766 | 0.0292 | 98,756 | 0.0292 |

3. 其他相关说明

上述人员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和其相关承诺一致,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存在违反《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情况。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人员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持续性经营产生

影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792 证券简称:通宇通讯 公告编号:2019-056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账户全部完成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8月29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管减持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37),持有公司股份134,378,944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39.75%)的大股东吴中林先生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3,378,40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的1.0000%),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6,756,804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的2.0000%),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股份,将于上述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3个月内进行;通过大宗交易减持的股份,将于上述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3个月内进行;合计持有公司股份604,785股(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15%)的股东、副总经理方明辉先生及一致行动人魏晓燕女士计划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26,18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0374%)。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股份,将于上述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3个月内进行;持有公司股份307,24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009%)的股东、董事、副总经理陈红胜先生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76,81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0227%),将于上述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3个月内进行;持有公司股份175,566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005%)的股东、董事、副总经理陈红胜先生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43,89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0130%),将于上述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3个月内进行;持有公司股份131,674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004%)的股东、董事、副总经理陈红胜先生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7,196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00061%),将于上述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3个月内进行。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83号文《关于核准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文》核准,公司于2016年3月17日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值申购向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万股,每股价格人民币22.94元。截至2016年3月23日,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89,200,000.00元,扣除承销保荐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77,041,82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11,158,180.00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6年3月23日对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额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6]48370001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已分别与对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具有管辖权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中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及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详见公司于2016年4月29日,9月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4)、《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53)。截至目前,2016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 序号 | 专户银行名称 | 银行账号 | 初始存放金额 | 已使用金额 | 存储余额 | 承诺投资项目 | 项目是否完成 |
|----|-------------------------|-----------------|-----------|-----------|-----------|---------------|--------|
| 1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 201101229202001 | 23,98461 | 23,98461 | 6350 |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 完成 |
| 2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 440601017805009 | 3,000,000 | 13,24928 | 2,750,772 | 国际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 已变更 |
| 3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 3000001010006 | 20,25334 | 9,18828 | 9,064,846 | 基站天线产品产能扩产项目 | 已变更 |
| 4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 81100001196615 | 4,980,000 | 4,980,000 | 0.03 |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完成 |
| 5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 811000010265002 | 1,142,75 | 1,142,75 | 0.13 |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完成 |
| 6 |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 200206266520001 | 8,89787 | 7,73805 | 7,64446 | 射频滤器产品项目建设项目 | 已变更 |
| | | | 62,25857 | 49,25297 | 19,47406 | | |

注:“存储余额”为银行存款及理财、利息收入产生。

三、2019年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鉴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部分已完成,经公司、保荐人与各存储银行商议,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注销上述第6个募集资金专户,第6个专户存储余额7,624.46万元转入变更后募集资金项目新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截至本公告日,上述第1、2.3.4.5.6个募集资金账户已完成注销。

特此公告。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六日

益)的0.71%。截至2019年9月30日,江西公司资产负债率为60.44%,根据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本预案担保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江西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一)注册地点:江西省南昌市新建区新建望城新区宏图大道
(二)法定代表人:高善庆

(三)注册资本:18,000万元

四、经营范围:废旧物资、残次及呆滞原料、清仓和超储物资的回收;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国家危险废物名录》所列其他废物(废线路板HW49:900-049-45)的收集、贮存及利用(凭有效的江西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经营);自有房地产经营;以再生资源为主要原料的(委托)加工、销售;冶金炉料、铁合金的贸易、市场信息咨询服务(不含中介);钢铁贸易;矿产品流通(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五)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

江西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六)被担保人的资产经营状况

截至2019年9月30日,江西公司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65,182.94万元,总负债为39,397.81万元,净资产为25,785.13万元,资产负债率为60.44%。江西公司2019年1-9月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4,764.47万元,实现净利润4,031.68万元。

三、拟签署的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此次拟签署的公司为江西公司上述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协议相关主要内容:

(一)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责任

(二)担保类型:信贷

(三)担保期间: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四)被担保金额:为江西公司担保1,000万元人民币。

(五)董事会意见

江西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融资事项系其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为江西公司提供上述融资连带责任担保,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

(六)独立董事意见

江西公司独立董事陈红胜、陈丽萍、陈丽芳、雷石庆、胡建华、刘宁、郑守光。

(七)监事会意见

江西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为江西公司上述融资提供担保。

特此公告。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7日

注:“存储余额”为银行存款及理财、利息收入产生。

三、2019年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鉴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部分已完成,经公司、保荐人与各存储银行商议,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注销上述第6个募集资金专户,第6个专户存储余额7,624.46万元转入变更后募集资金项目新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截至本公告日,上述第1、2.3.4.5.6个募集资金账户已完成注销。

特此公告。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